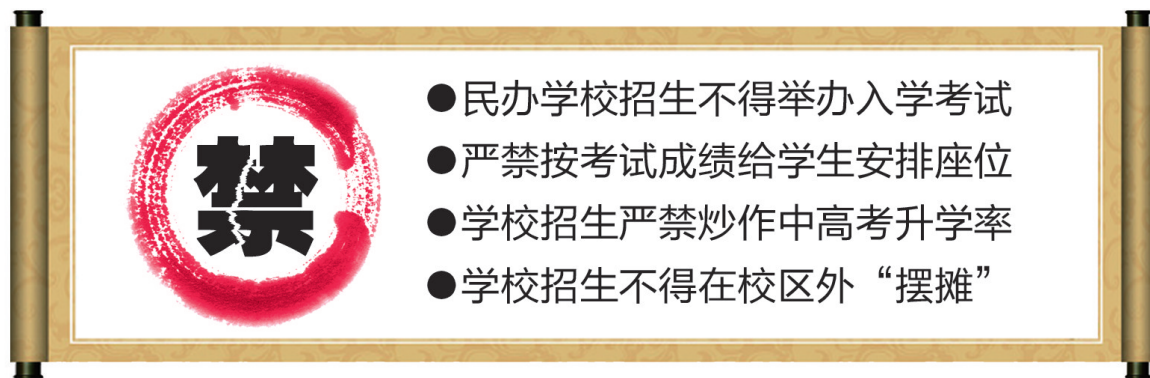


我省今年小学入学年龄有望放宽,允许民办学校招不满6周岁儿童

儿童未满六周岁,也可上小学

民办学校未经批准严禁举办分校,学校不在校区外“摆摊”招生,严禁学校在中高考放榜后悬挂横幅炒作升学率……昨天,省教育厅就规范民办中小学幼儿园办学行为发布“禁令”,严禁学校违规办学和乱收费。另外,最受关注的是,今年允许民办学校一年级招未满六周岁儿童入学。

王华维 记者 桑红青



关键词——变化

允许民办学校招未满六周岁儿童入学

我省规定,对少数秋季入学时未满六周岁的儿童,家长有送其就学愿望的,可结合学位等实际情况,与家长协商,尽量接受其入学,并建立电子学籍,但出生日期应掌握在当年12月底之前。

同时,无论什么情况,学校都不得以此为借口收取入学费用。学校要在规定时间内将注册新生名单上报教育行政部门审核备案、取得学籍,并按规定建立学生学籍管理制度。民办学校

经所在地教育主管部门和生源地教育行政部门同意,可以自主跨省辖市招生,生源所在地应为外地的民办学校在本地招生提供平等待遇,不得实行地区封锁,不滥收费用。

关键词——规范招生

学校招生不得在校区外“摆摊”

民办学校享有与同级同类公办学校同等的招生权,可以自主确定招生的范围、标准和方式。

同时,省教育厅将加强对招生广告和简章的审核,民办学校发布的招生广告和简章必须与审核备案的内容

相一致,并使用规范明确的机构名称、办学类别、办学地点、收费标准等事项,广告中不使用不合实际的词语,不在校区外“摆摊”招生,抢拉生源,发布户外广告要办理审批手续,禁止利用新闻媒体、宣传车、悬挂横幅等各种形

式宣传炒作中、高考升学率,不欺骗和误导学生及家长,不做不负责任的许诺。民办学校举办义务教育、普通高中教育不提前招生、无计划招生,幼儿园、小学、初中不举行任何形式的选拔性考试。

关键词——审批

未经批准民办学校不得举办分校

依照省教育厅规定,加强对举办者法定条件、经费保障、规划用地、学校章程、决策机构等进行审查。不符合办学条件或未经专家委员会评审的,不予以审批设立。未经批准,民办学校不能举办分校或校外教学点(班)。

关键词——教学行为

严禁按考试成绩

给学生排队和安排座位

义务教育阶段民办学校按照法律要求,不得分重点班和非重点班。民办学校小学每个班级不超过46人,初中不超过50人,普通高中不超过56人。民办中小学不随意增减课时、科目,不随意提高、降低教学难度,不随意缩短、延长教学时间和举行考试。

民办学校不利用寒暑假、双休日组织学生有偿补课;科学安排作息时间,学生每天集体体育锻炼不少于1小时;规范日常考试,不公布学生考试成绩,不以考试成绩或升学率给班级、学生排列名次,不按考试成绩给学生排队和安排座位、考场;统筹各学科教师作业布置,控制作业数量,提高作业质量。

对于社会关心的民办幼儿园问题,省教育厅明确,民办幼儿园要消除小学化倾向,不使用幼儿教材和变相教材。

昨天是“中国学生营养日”

专家提醒:中高考前忌食谱大“变脸”

星报讯(记者 李婉婷) 每年5月20日为“中国学生营养日”。相比前些年的营养摄入不足,现在的学生更多表现为营养过剩。营养专家、安医大一附院中心实验室主任孙昕表示,营养摄入应“顺其自然”,中高考前更忌食谱大“变脸”。

一味补营养适得其反

在孙昕看来,营养摄入应该顺其自然。只要孩子不挑食、偏食,保证每天能摄

入一定量的碳水化合物、肉类、水果、蔬菜,这样的饮食结构就是合理的,不需要额外再补充营养。“其实很多营养品都是从食物中提取出来的,举个例子,牛奶、豆制品就含有丰富的优质蛋白,如果再给孩子吃蛋白粉,就会造成营养过剩。”

中高考前忌食谱大“变脸”

孙昕还特别指出,中高考即将来临,很多父母为了不让孩子输在营养的起跑线

上,会给孩子买营养品、保健品,还有家长害怕孩子用脑过度,就给孩子“恶补”营养。“这样的方法其实是不妥的,更会给孩子增加心理负担,反而影响他们复习和临场发挥。”

孙昕建议,临考生应每天保证吃1个鸡蛋和300毫升牛奶,除此之外跟平时的饮食不用做太大更改,防止孩子的肠胃一下子调节不过来,会过犹不及,适得其反。

孙昕还表示,中高考正值炎夏,考生吃

过多高脂肪、高热量的食物会对肠胃形成负担,所以饮食最好以清淡为主,可以适当吃一些萝卜、核桃、粟米等营养价值高但又清淡的食品。

新闻链接:每年5月20日为“中国学生营养日”,其目的在于广泛、深入宣传学生时期营养的重要性,大力普及营养知识。2001年5月,教育部、卫生部联合发文将“中国学生营养日”法定下来。2013年,“中国学生营养日”的口号是“均衡营养,成长更健康”。

失独老人,每户将获600元/年代金券

省城280余户失独老人将享社工专项服务

星报讯(叶翔 朱晓洁 记者 赵莉) 失独老人将获得上门慰问、发放代金券等社工专项服务。昨日上午,省首届“江淮优秀社工”颁奖典礼暨“江淮社工宣传周”启动仪式在合肥举行,省民政厅相关负责人表示,我省已经启动并实施的“怡养家园-失独特殊家庭养老关怀服务项目”将温暖省

城280余户失独老人家庭。

“目前,我省已经首批对合肥、安庆两地的失独家庭进行了摸底,合肥有280余户、安庆有79户,这些失独家庭将享受到上门访问、物品慰问、精神慰藉等不同的服务。”省社工协会会长陈文华介绍说,2013年,省社会工作(者)协会“怡养家园-失独

特殊家庭养老关怀服务项目”获得中央财政40万元资金支持,这也是我省首个获得中央财政支持的社工服务项目。

一些失独老人容易封闭自我,让人担忧,这些社工们将定期上门探访服务(每周一次或二周一次),提供精神慰藉、情感支持。该项目还将为纳入项目的合肥主城区

失独老人提供每户600元/年的“养老服务代金券”,以方便失独老人们享受各类专业养老服务。

对有意愿、有能力领养孩子的失独家庭,对有意愿、有能力帮扶经济困难儿童或孤儿的失独家庭,给予协助支持,希望通过结对认亲计划,帮助失独老人重塑生活信心。